

江阴市统计局文件

澄统发〔2018〕10号

江阴市统计局关于印发2018年 统计行政指导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镇（街道）、园区经发局，本局各科（室、队、中心），省统计局江阴调查局：

现将《2018年统计行政指导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18 年统计行政指导工作计划

为保障统计法律法规和统计方法制度得到有效贯彻实施，构建依法统计、和谐统计环境，推进现代统计调查体系建设，根据《江苏省统计行政指导制度（试行）》《无锡市统计局 2018 年统计行政指导工作计划》和《江阴市统计局推行行政指导工作实施方案》，结合我市统计工作实际，制定本工作计划。

一、目标任务

建立制度化、规范化的行政指导体系，把行政指导贯穿于行政管理、行政执法工作全过程，综合运用告知、指导、警示、回访、约谈等方式开展行政指导工作，着力提升统计管理效能和依法行政水平，进一步改善统计工作环境。

二、职责分工

（一）局各专业科室：负责实施联网直报企业的统计行政指导工作，对发现问题的应发出书面建议书，完成年度行政指导工作总结。

（二）局统计法规科（办公室）：负责拟定全局年度统计行政指导工作计划，组织协调全局各相关科室实施统计行政指导工作。负责对行政指导对象的警示、约谈以及其他形式等的行政指导工作。负责对经行政指导发现问题但仍拒不整改对象的执法立案。

三、指导对象

(一) 无锡市指导对象 (7 家):

1、核算处 (服务业处) 指导对象 (1 家): 江阴天力燃气输配有限公司。

2、工业和能源统计处指导对象 (2 家): 阿尔法 (江阴) 沥青有限公司、中石油江苏燃料沥青有限责任公司。

3、投资统计处指导对象 (2 家): 江阴市华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江阴云龙置业有限公司。

4、人口和社会统计处指导对象 (2 家):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二) 江阴市指导对象 (18 家):

1、工业统计科指导对象 (7 家): 江阴美纶纱业有限公司、江苏瀚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阴市大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江阴海康毛纺有限公司、江苏天华色纺有限公司、江阴市达菲玛汽配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宝鹏科技管业有限公司。

2、投资与社会统计科指导对象 (6 家):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阴上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江阴泓佳置业有限公司、江苏安科瑞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江阴市华舜置业有限公司、江阴市金三角置业有限公司。

3、服务业统计科指导对象 (5 家): 江苏华西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江阴市华士华泰经济服务有限公司、江阴市龙希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江阴市天华纱业销售有限公司、江苏传澄服饰有限公司。

四、时间安排

开展行政指导的时间从5月开始到8月底结束。

五、指导方法

根据《江苏省统计行政指导制度（试行）》、《无锡市统计局推行行政指导工作实施意见》和《江阴市统计局推行行政指导工作实施方案》，综合运用多种方式，深入基层一线对联网直报企业进行行政指导。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有序推进。开展统计行政指导工作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重要任务。要切实转变观念，不断提高认识，加强整体部署，落实关键措施，确保统计行政指导工作有力有序推进。

（二）加强学习，增强能力。要加强行政指导有关知识的学习培训，确保全体执法人员能够准确把握行政指导的概念、内涵、特征，理解行政指导的精神实质；加强其他相关知识的学习，开阔视野，提高水平，打好开展行政指导工作的基础。要注意避免行政指导操作不当，造成行政不作为或者行政乱作为等问题发生，积极防范法律风险，最大限度服务基层。

（三）明确目标，扎实推进。各专业科室要根据本工作计划，明确总体目标任务。要做好目标任务分解工作，制定工作方案，将行政指导工作任务具体落实到科室的每一名同志。统计行政指导工作可以与统计执法检查、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数据质

量调研、企业平常走访等工作有效结合，但不可以减少规定的工作程序和要求。在行政指导中发现不符合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示范单位或合格单位要求的，应提交局统计法规科（办公室）对其予以整改或重新检查验收；发现有统计违法违纪行为的，应移交局统计法规科（办公室）立案查处。

（四）加强指导，大胆创新。实施行政指导是一项具有创新意义的探索。要按照依法行政的要求，切实加强对行政指导工作的具体指导，不断研究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坚持创新性、实用性和前瞻性统一的原则，大胆实践，针对统计工作中存在的重点、难点、热点、弱点问题，选准行政指导的突破口，选择相应的指导方式，重点突破，逐步推开，争取行政指导的最佳效果。

（五）轻车简从，严格纪律。要坚决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落实执法廉政责任，切实改进执法作风，轻车简从，严格按照统计行政指导的程序和事先拟定的方案组织实施行政指导，杜绝不作为、乱作为、滥作为等现象，展现统计队伍的良好形象。

抄送：无锡市统计局。

江阴市统计局

2018年4月4日印发

共印 15 份